

冰心

儿童图书奖

获奖作品



温暖冬天的火焰

刘建超◎著



地震出版社

Seismological Press



温暖冬天的火焰

刘建超◎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温暖冬天的火焰 / 刘建超著. —北京: 地震出版社, 2013. 5

(冰心儿童图书奖获奖作品)

ISBN 978-7-5028-4231-4

I. ①温… II. ①刘… III. ①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87.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58035 号

地震版 XM2983

温暖冬天的火焰

刘建超 著

责任编辑: 范静泊

责任校对: 孔景宽 凌 樱

出版发行: 地震出版社

北京民族学院南路9号

邮编: 100081

发行部: 68423031 68467993

传真: 88421706

门市部: 68467991

传真: 68467991

总编室: 68462709 68721982

传真: 68455221

E-mail: seis@mailbox.roi.cn.net

http: //www. dzpress. com. cn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龙跃印务有限公司

版 (印) 次: 2013 年 5 月第一版 2015 年 8 月第二次印刷

开本: 710 × 1000 1/16

字数: 230 千字

印张: 15

书号: ISBN 978-7-5028-4231-4/I (4919)

定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证书

地震出版社：

贵单位出版的《冰心儿童图书获奖作品》（共 60 册）图书荣获
第 23 届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优秀图书评选活动。

一 等 奖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中小学图书馆工作委员会



目 录

怀念一只被嘲笑的鸟	(1)
东半球，西半球	(4)
南笙痛苦和快乐的生活	(7)
没有年代的故事	(10)
我的个别人生	(13)
城市发现了什么	(16)
遭 遇	(18)
从人到猿	(21)
联 想	(25)
一头克隆牛对 K 县的贡献	(29)
孤 傲	(32)
将军印	(35)
老 兵	(38)
挺 拔	(41)
迎风而立	(44)
唠叨天使	(46)
志 愿	(49)
温暖冬天的火焰	(52)
将军树	(55)
外交官	(58)
老街汤王	(61)
中 锋	(64)

海边，一位老人	(66)
将军泪	(69)
被子	(72)
我的第一位女朋友	(75)
跟不上的节奏	(78)
一首最浪漫的诗	(81)
着急	(84)
俊嫂	(87)
迷住了一个漂亮女孩	(90)
羡慕	(92)
哇 噻	(95)
精致女人	(98)
故 事	(101)
红红的山楂果	(104)
回力鞋	(107)
凤凰车	(110)
高高举起手的胖胖	(113)
沉重的抉择	(116)
让你知道我是谁	(119)
折腾吧	(122)
代 词	(125)
丢啊丢，丢手绢	(128)
朋友，你在哪里？	(131)
谁让我们是朋友啊	(134)
朋友，让我来	(137)
找啊找，找朋友	(140)
大耍家	(143)
艺术家	(146)

享受积累财富的快乐	(149)
成 熟	(151)
胡一哥	(154)
胡二妹	(157)
看林人	(160)
哎哟，领导	(164)
自我抚摸	(167)
毛病是惯出来的	(170)
年龄是个大问题	(173)
失 音	(176)
霍 老	(179)
瑕 疵	(182)
我究竟做错了什么	(185)
滑一刀	(188)
领导会唱再回首	(191)
马聪的快速反应	(194)
阿毛的浪漫期望	(196)
链接快乐	(199)
我被时髦撞了一下腰	(202)
经理是个秃顶	(204)
笑不如哭好	(207)
高叫你的名字	(210)
委 婉	(213)
阳台晾着花裤衩	(216)
锁	(218)
奎叔的人生格言	(221)
唇 印	(224)
向前、向前、向前	(227)

怀念一只被嘲笑的鸟

它的后半生是在大家的嘲笑中自卑羞惭地度过的。在鸟的天堂里，不容许给它这样卑劣行径的鸟分配一席之地。鸟们都不知道它的名字，当然，鸟们也不必知道它的名字，也许它根本就没有名字，它就不配有名字。

它和它的家族生活在茫茫的亚马孙热带丛林。它们生活得很快乐，尽管它们的身体很小，总是受到许多比它们大的家伙们的欺负和袭击，但是，它们很勇敢、很倔强、很团结，它们有着共同的信仰，勇往直前。当它们受到袭击时，它们会在瞬间聚集起成千上万的庞大群体，对侵略者发起攻击，再庞大的动物也经不起上千上万只尖利如刀的长嘴的叨啄，攻击者先是眼睛被啄瞎，接着皮肉被撕开，最后只留下一堆令人生畏的白骨，而且是一具干干净净的白骨，不残留一丝的血肉。它们当然也会遭受到对手的顽强反击，但是它们的家族早就告诫它们，后退就会死亡，谁畏缩、谁后退就会遭到同伴的围攻，顷刻间，也会化作一副白骨。

它出生时，它的家族已经非常强悍了。在亚马孙热带丛林里，没有它的家族不敢吃的动物，没有哪个庞然大物没有遭受到它们的攻击。大家把它们称作一群“疯鸟”。它刚刚展翅在空中划出第一道优美的弧线时，母亲就教它去进攻。初生的它毫无畏惧地扑向体积大于自己10倍的大鸟，大鸟只扇了一下翅膀，就把它推掉到山石上，摔疼的它觉得头顶忽然聚集了

一片乌云，顷刻间一具白花花的鸟骨头散落在它的身旁。母亲告诉它，这是它第一次勇敢出击的战利品，在它的家族里只有前进，没有后退，要它发誓去维护家族的荣誉。

它很勇敢，跟在成年鸟群中，它的进攻也毫不逊色。它总是会把握住最佳时机，迅雷闪电般冲向对手的眼睛，把尖利的长嘴刺进各式各样的玻璃球体内，然后长啸离开。多少次主动或被动的战争，它总是攻击队中的佼佼者，它在逐步地建立起自己的威信。鸟王已经老了，而他却是风华正茂。有多次的战役鸟王都委托给它来指挥，它的勇猛和智慧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它们的家族空前的繁荣和强盛，即便是虎豹豺狼也要对它们退让三分，它们成了亚马孙真正的丛林之王。鸟王非常欣赏和器重它的勇敢，它也享受着优先进入花丛饱餐蜂蜜的待遇。在它们的世界里，鸟王不吃饱喝足甘甜芳香的蜂蜜，其他鸟不能越过雷池一步。

如果不是因为后来的变故，它理所当然地要登上鸟王的宝座，享受臣民千呼万颂的拥戴。

变故源于一场火山大爆发。只是顷刻间的事情，寂静的山口，突然间发出怒吼，喷发的红色岩浆竖起几百米高的火柱，像一条火龙扑向茫茫丛林。火龙所到之处便是火的汪洋，清澈的河水开始翻滚，成片的森林被火海吞噬。

鸟们愤怒了，它们容不得自己的家园被外来者侵蚀，它们不允许自己辛辛苦苦打下的领地被红魔霸占。它们开始向熊熊的烈火开战。

它指挥着一群一群的战士扑向火海，但是它们找不到对手的眼睛，摸不着对手的身体，对手好像只有一张大大的嘴，把它的同伴毫不留情地吃掉。它们继续攻击，数量多得遮住了天日，然而，只是顷刻间就化为灰烬。它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但是它明白，再多的同伴攻进去也是无济于事。

它命令停止了攻击。但是，对手并没有因为它们退让而减弱自己的攻势，依然快速迅猛地吞噬它们赖以生存的家园。

鸟王出现了，尽管鸟王已经老态龙钟，但是鸟王的威望还在。鸟王怒

斥它为何停止了攻击。它告诉鸟王，家族已经损失大半，对手却依然强大，这样抗争下去，有可能会灭掉我们整个家族。鸟王依然吹响了进攻的号角，一群一群的鸟儿在前进的号角中葬身火海。

鸟王亲自率领最后的部落开始进攻，前行中的它犹豫了，忽然，它扇动翅膀向后退着飞行，它发现原来它们还有倒退着飞行的本领。鸟王看到了它的行动，大声呵斥它，并命令家族对它实施围攻，但是，没有鸟响应鸟王的命令，它们都像它一样，开始倒退着飞行。只有鸟王无奈地干吼一声，冲入了火海。

倒退，让它和它的家族避免了灭顶之灾。它们明白了，进攻是为了生存，后退也可以生存。它们延续了种族的生命。它们不再疯狂地进攻其他动物，它们可以倒着飞行躲过敌人的袭击，它们成为所有靠翅膀飞翔的鸟类中唯一可以倒着飞行的鸟。它们的性情变得温和，他们觉得光吸食蜂蜜就足以保证家族的繁衍。大家称它们为蜂鸟。

后来，它始终被家族嘲笑，毕竟它是第一个退却的胆小鬼。

我听说了这个故事，十分怀念那只被嘲笑的蜂鸟。

东半球，西半球

上帝把两个婴儿分别投放到了东半球和西半球。

东半球的孩子取名来福，西半球的孩子取名约翰。

两个孩子生活作息不同，东半球的来福为没能争到自己认为该汲取的乳汁而振聋发聩地号哭时，西半球的约翰正咬着小手指头甜甜地酣睡；西半球的约翰爬在宽松柔软的床上玩耍稀奇百怪的玩具时，东半球的来福已在母亲哼唱的摇篮曲中进入了梦乡。

东半球的孩子和西半球的孩子，沐浴着相同的温暖灿烂的阳光，拥有着同样的温柔恬静的月亮。太阳和月亮替换着把岁月的年轮加了一圈又一圈，岁月的年轮给东半球和西半球的孩子赋予了同样的智慧和新奇。来福和约翰都喜爱上手中小小的彩笔。

东半球的来福在玩耍中，从沙发下拿到一只彩笔。他很好奇，用彩笔在小手心胡乱地拍。他惊奇地发现在自己的小手心里画出了一条蓝蓝的细线。他扶着沙发站起来，看到了鱼缸里自由自在五颜六色的金鱼。他便在橘黄色的沙发坐垫上自豪地写下了人生的第一个蓝图。当那些抽象的线条网住坐垫，来福蹒跚到一面墙前，画下只有他自己才理解的线条。

西半球的约翰拿到手里的彩笔是妈妈给买的生日礼物，妈妈给了约翰一个写字板。约翰的视线里是窗外扑棱棱扇舞着翅膀的鸽子。他伸出，小手仿佛要把鸽子捧在掌心，或是想让鸽子带上他一起去飞翔。鸽子飞走

了，约翰在写字板上神圣地留下自己来到这个缤纷世界的第一笔幻想。写字板已盛不下约翰飞翔的幻想，他便蹒跚一面墙前，画下只有他自己才读得懂的飞翔。

东半球的妈妈发现了脸上手上沾满彩墨的来福，继而看到了坐垫和白墙上儿子的杰作。来福刚刚兴奋地向妈妈介绍自己的大作：鱼鱼，鱼鱼，妈妈的巴掌就光临在他粉嘟嘟肉乎乎细嫩嫩的屁股上。看你还敢乱画？叫你到处乱画？妈妈手的节奏和嘴的节奏一样快。来福被打傻了，他活蹦乱跳的思绪被妈妈的两个节奏忽闪成一种感受：疼。他咧开小嘴小猪样地号了起来。来福单调地号叫并没有减缓妈妈的节奏，妈妈气得眼泪如断了线的珠子，滴洒在来福的屁股上。你知道妈妈装修这屋子花了多少钱，费了多少力，以后还敢不敢到处乱画了，啊？！东半球爸爸回来，又和东半球妈妈吵了，都说对方把孩子惯坏了。邻居阿姨来劝解，妈妈指着墙和坐垫，说这死鬼孩子，好好的墙给画成这副熊样。阿姨牵着来福的手：孩子小，不懂事嘛。来福乖，以后不画了，不惹妈妈生气了啊。来福噙着眼泪睡着了，梦中自己变成了一条自由自在的鱼，忽然被人抓住扔到了冷冰冰的石板上。

西半球的妈妈发现了吃了一嘴墨彩的约翰，继而看到了墙壁上儿子大写意的涂鸦。约翰兴奋地向妈妈炫耀自己的成就：鸟鸟飞，鸟鸟飞。妈妈笑了，蹲下身子，仔细地看，问约翰：你的鸟鸟怎么没有翅膀啊？妈妈伸出手臂做了上下摆动的姿势，约翰也学着妈妈的样子，上下舞动着胳膊：鸟鸟飞，鸟鸟飞。妈妈抱起约翰在他涂满墨彩的脸颊上亲亲地吻了一下。西半球爸爸回到家，看到儿子的杰作夸奖说，我们的儿子长大要成为毕加索啊。第二天，爸爸用白灰把墙重新刷了一遍，让约翰继续在上面画鸟。来吧，约翰，来画你的鸟，漂亮的呢，我们就留住，不漂亮的呢，我们就把它涂掉。一直到这墙上边都落蛮漂亮的小鸟。邻居阿姨来走访，妈妈把阿姨带到那面墙前，自豪地介绍说，瞧：约翰画的。邻居阿姨惊喜地叫着：噢，真是约翰画的吗？约翰，到时候也给罗兰姨画一幅，好吗？约翰经常梦到自己长出了翅膀，像小鸟一样自由自在地飞翔。

东半球、西半球的两个孩子同时走进了不同的学校。

东半球的来福放学后做完家庭作业还要完成爸爸妈妈交代的作业，周末和假期爸爸妈妈带着来福分别参加奥数 and 英语补习班。

西半球的约翰放学后跟着爸爸去游泳池玩水去滑冰场溜冰，周末和假期爸爸妈妈带着约翰去博物馆去北方度假去高山滑雪。约翰总带着画夹。

东半球的来福再次拿起画笔是上了高中以后。来福的学习成绩并不理想，要考上重点大学的希望同失望几乎可以画等号。来福的爸爸妈妈协商后，决定让来福走艺术类院校的路子。托人找了老师，来福重新学画。来福学画的悟性极高，高考时专业课考了全省第一名，进入全国一流美院。来福妈妈逢人便炫耀，我家来福从小就有绘画的天赋。

二十年后，来福成为东半球知名画家，约翰在西半球美术界鼎鼎大名。

某年某月某日，东半球和西半球的两位著名画家分别因病和飞机失事告别了各自生长的故乡。两位画家的身价陡增，画作成为收藏珍品。

在一次国际艺术珍品拍卖会上，东半球的来福和西半球的约翰第一次走到了一起。

东半球来福的名作《鱼》拍得 100 万美金。

西半球约翰的名作《鸟》拍得 1000 万美金。

南笙痛苦和快乐的生活

南笙不是人，是一只兔子。

兔子南笙原来是没有名字的。男生的父亲是个养殖专业户，到城里来贩卖兔子，剩下一只崽子没人要。男生的父亲来学校看男生，就把兔子留在男生的宿舍里，“我也懒得带，留下你玩吧。”男生的父亲走了，男生拎起兔子的耳朵扔到了墙角。

男生事多，两天过去了，才想起屋子里还有只兔子。把饭盒里吃剩的半个裂皮的干馒头扔到墙角，又往方便面的泡沫盒里倒了些水搁在正暴啃干馒头的兔子跟前，嘴里不耐烦地嘟噜，真麻烦。

女生找男生借篮球玩，在乱七八糟的男生宿舍里看到了脏兮兮瘦巴巴的兔子。女生好喜欢，篮球也不借了，问男生可以把兔子带走吗？男生巴不得，拎着兔子的耳朵搁在女生手里。

女生宿舍炸了营。每个人都抱过兔子之后，一致认为需要给兔子起个名字。甲说叫玉兔。乙说土死了，还不如叫银兔。丙说还红烧兔呢，叫一酷到底。甲说，既然是从男生那里抱来的，就叫男生。大家同意了，都摸着兔子喊男生。乙说，成天男生男生地叫，别人还以为我们多没出息，想男生了呢。甲说，我们的男生是南方的南，芦笙的笙。哇噻，多优雅多诗意的名字啊。

当务之急是给南笙洗澡，她们实在不能容忍南笙身上的污垢。怎么给

南笙洗澡，女生发生了争执。甲说用清水洗，乙说用护肤露，丙说南笙浑身都是毛，怎么能护住肤？甲还是坚持用清水，无污染。乙说，我看用洗毛衣的柔顺剂最好，南笙主要就是洗毛毛啊。女生打来三盆水，把南笙先放在第一盆的清水里泡5分钟，再放到第二盆有柔顺剂的水中梳洗，最后用清水漂净。甲把南笙包在枕巾里，乙拿来吹风机呼呼地把南笙湿漉漉的绒毛吹干，丙握着香水瓶子给南笙喷了个透身香。

南笙给女生带来了欢乐。女生走进宿舍的头一件事就是抢南笙，没有抢到就撅着嘴。有电话来找女生，就经常有这样的恶作剧：“你找谁？甲不再，她和南笙去厕所了”。“乙现在不能接电话，她正在和南笙睡觉。”惊得电话里的声音都变了，家长弄清原委也是哭笑不得。甲和男同学看电影要带着南笙，把南笙放在大书包里兜着，一会给南笙喂个花生，一会喂口苹果，气得男同学不高兴。甲说，又不是我约你，你不高兴，我还不高兴呢。南笙，咱们走。乙的英语考试没有过关，心情郁闷，抱着南笙坐在湖边，用英语对着南笙发泄，埋怨老师、埋怨课代表、埋怨南笙。丙深更半夜的跳下床，把熟睡中的南笙抱进被窝，喃喃地告诉南笙，自己刚刚做了个噩梦，好好恐怖噢。你可不能睡觉，要帮我看着，别让那鬼来了。我保证，明天晚上，我再也不看鬼怪故事了。

南笙的饮食是女生争执焦点。甲说，上幼儿园时就会唱，小白兔白又白，两只耳朵竖起来，爱吃萝卜和白菜。乙不赞同这样说法，那都是老观念了，现在营养食物多的是，应该到宠物商店买专用食品。丙在中间和稀泥，可以将二者综合利用。分一三五、二四六。谁也说服不了谁，麻烦就出现了。南笙的面前往往堆着小山一样的各类食物，几乎是女生的箱柜里有啥吃的，南笙的饭盒里就有啥。南笙多吃了谁喂的食物谁就高兴，谁喂的食物南笙不吃就得挨骂。

南笙病了，不吃不喝无精打采。女生慌了，找出一桌子的药。甲给南笙喂消食片，都是给吃撑了，你们只顾自己减肥，让南笙胡吃海喝，出毛病了吧。乙给南笙灌柴胡口服液，南笙是感冒了，要清热去火的。丙非得让南笙吞抗菌素，不消炎，一切都是白扯。

男生的父亲又要进城了，男生找到女生要把兔子带走。女生集体抗议，坚决不从。女生说出了N个不能交还南笙的理由。男生不理，兔子是一定要带走。女生妥协了，说走不走应该让南笙自己决定。女生把南笙放在屋子中间，说南笙跑到谁跟前就跟谁走。

女生蹲在南笙的对面，温柔地唤着南笙。男生双手抱肩带搭不理的样子。

南笙左右瞅瞅，一踮一踮地伏在男生的脚下。

女生哭了，女生愤怒了，叛徒，没良心，坏蛋一个劲地骂。

男生拎起兔子的两只耳朵走了。到了宿舍，两手一丢，南笙就被扔到了墙角。男生又扔过去半个干巴的馒头。兔子南笙抱着干巴的馒头幸福快乐地啃着。

没有年代的故事

故事发生的年代有待考证。那一年我出生了。

我来到这个世界上，令我的亲友欣喜若狂。为控制人口增长，全球统一实行摇号出生制。我居住的小镇已经三年没有人口出生记录，小镇的首领当初竞选曾许诺，在任期内要使人口数量增加一到二人，眼见任期届满，镇里人丁非但没增加，还去世了两个。镇里民众大为不满，要罢免首领。我的呱呱落地给首领带来空前的信任，支持率上升百分之三百，连任已成定局。

我的到来让父母高兴一阵后，便有了烦恼，我没有名字可起。因为重名引起的混乱，全球制定法律，姓名须注册，禁止重名，否则按侵犯名誉权论处。我家住在千层大厦第 818 楼，逢双日才能上街购物办事散散步。父亲已经去姓氏信息管理中心十几次，都是乘兴而去败兴而回，拟订的一百多个名字都没有被计算机认可。我的父亲母亲有空就坐在一起，一边逗我玩一边挖空心思给我起名。父亲说，一千年前多好哇。我翻了家谱，咱有个老祖宗叫刘建超，还是个小小说作家。不但有大名，有小名，还有十几个笔名，想用哪个用哪个。现在生个孩子起个名咋难。母亲说，那是啥年代，电脑资料上说那个年代的人一周工作五天，天天可以上街玩耍，多幸福啊。父亲说，可不，那时还分着国家呢，只有几个国家有登上月球的技术。娃他妈，你去火星都十几趟了吧。是嘛，现在月球上都人满为